

2022年度

苍溪县看守所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8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0
第四部分 附件	13
第五部分 附表	1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7

二、收入决算表.....	17
三、支出决算表.....	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7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7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7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7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7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7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7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苍溪县看守所的主要职能职责：

- （一）负责收押监管已执行刑事拘留和逮捕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以及对短、残刑犯实行武装警戒看守；
- （二）负责对在押人员进行教育和管理；
- （三）负责监所设备设施的规划和建设；
- （四）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属于苍溪县公安局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576.68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76.68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单位是2022年度苍溪县公安局部门新增的二级预算、独立核算单位，2021年度无数据。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576.6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76.68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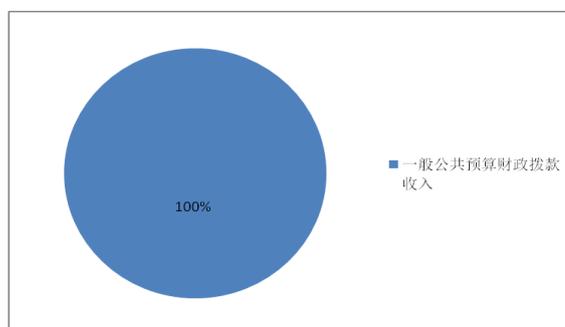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576.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7.89万元，占79.4%；项目支出118.79万元，占2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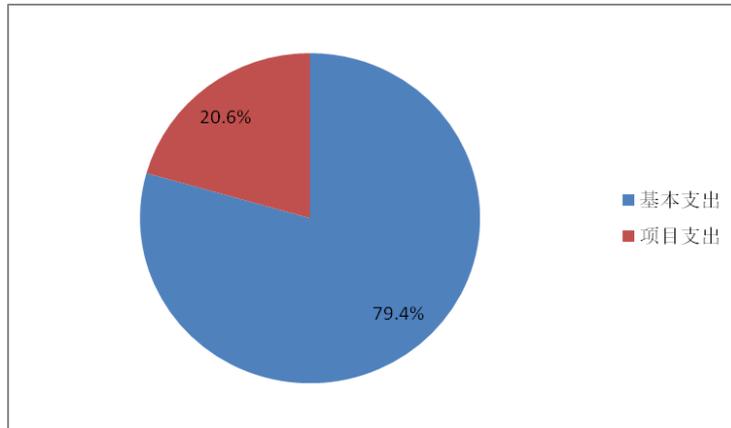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76.68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76.68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单位是2022年度苍溪县公安局部门新增的二级预算、独立核算单位，2021年度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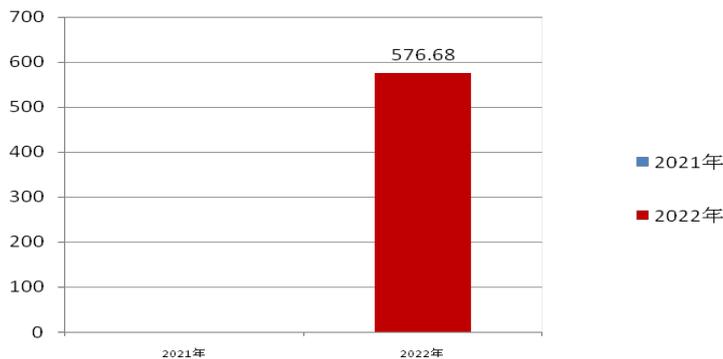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76.6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76.68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单位是2022年度苍溪县公安局部门新增的二级预算、独立核算单位，2021年度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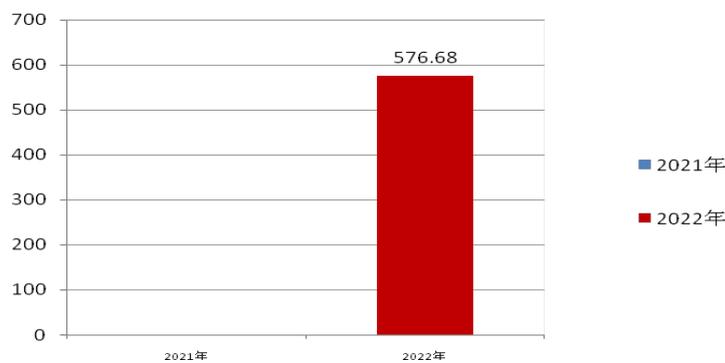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76.6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504.21万元，占87.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89万元，占5.4%；卫生健康支出12.92万元，占2.2%；住房保障支出28.66万元，占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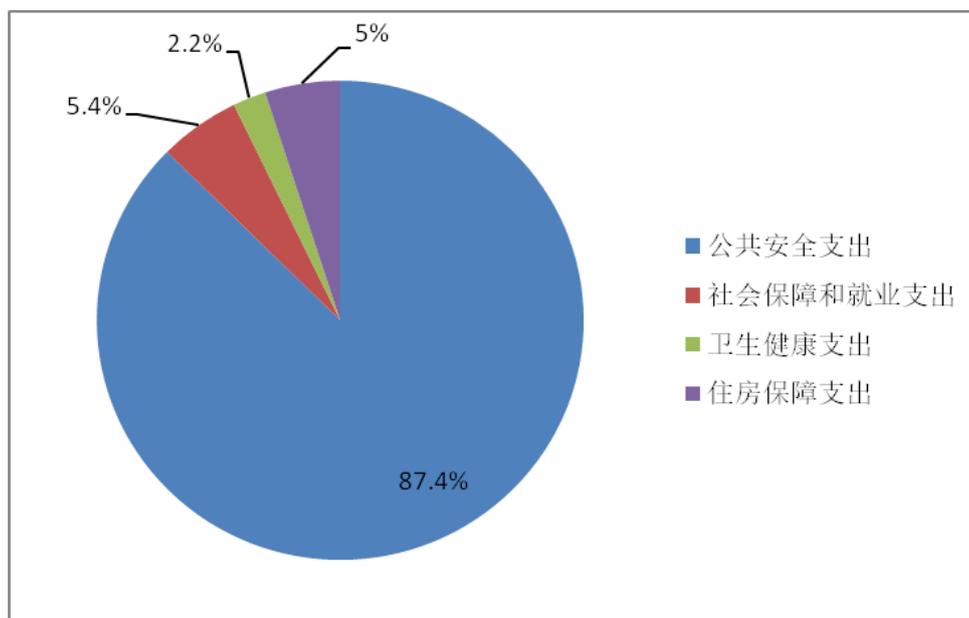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576.68万元，完成预算94.3%。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武装警察部队（款）武装警察部队（项）：支出决算为25.09万元，完成预算48.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营产营具采购项目完成采购尚未供货。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344.04万元，完成预算9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末最后一月水电气费及绩效考核未出结果，未能实现支付。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机关服务（项）：支出决算为41.38万元，完成预算100%。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支出决算为93.70万元，完成预算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末最后一月在押人员给养费尚未实现支付。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0.89万元，完成预算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1.80万元，完成预算100%。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12万元，完成预算100%。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28.66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57.8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17.2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40.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8.1万元，完成预算81%；较上年增加8.1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2022年度苍溪县公安局部门新增的二级预算、独立核算单位，2021年度无数据。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监管工作现场会取消及业务交流大幅度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8万元，占98.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万元，占1.2%。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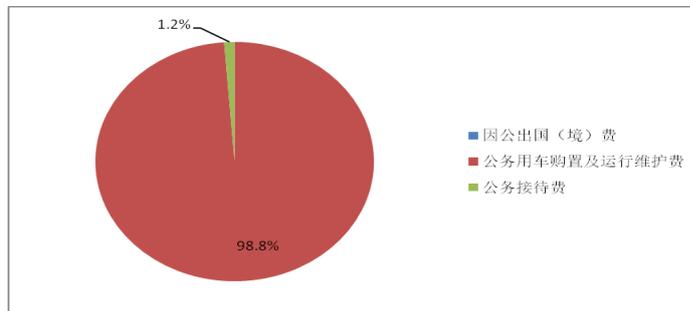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度增加8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系2022年新增的二级预算、独立核算单位，2021年度无数据。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底，

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小型载客汽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8万元。主要用于监所执法办案、已决人犯投劳押解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1万元，完成预算0.0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0.1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2022年度苍溪县公安局部门新增的二级预算、独立核算单位，2021年度无数据。

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1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2批次，9人次，共计支出0.1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苍溪县看守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0.6万元，比2021年增加40.6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是2022年度苍溪县公安局部门新增的二级预算、独立核算单位，2021年度无数据。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苍溪县看守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8万元。主要用于监所执勤办公电气购置。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6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6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苍溪县看守所共有车辆1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看守所给养费、看守所医疗服务费等16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6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6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16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公共安全支出（类）武装警察部队（款）武装警察部队（项）：指应当由地方财政补助的用于武装警察部队的支出。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机关服务（项）：指为行政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1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指公

安机关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及侦查办案等相关活动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施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0.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1.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Y000005707589-县看守所给养费								
主管部门		苍溪县公安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看守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依法对被拘留人员开展食物供给和必要的医疗服务，保障日常生活所需，维护被拘留人员合法权益，确保监管场所安全。				项目实施顺利，全部完成绩效目标。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5.00	45.00	44.50		98.89%	10	8	年末支付给养费0.5万元因供应商名称变更导致支付失败。	
	其中：财政资金	45.00	45.00	44.50		98.89%	10	8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人每月供应食用油	≥	***	公斤	***	10	10	
			每人每月供应粮食	≥	***	公斤	***	10	10	
			常年在押人员	≥	110	人	124	10	10	
		质量指标	食物供给标准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给养费	定性	好坏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	45	万元	44.5	10	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在押人员生活所需	定性	好坏		保障好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维护在押人员合法权益	定性	好坏		维护到位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	95	10	10	
合计							100	97		

评价结论	项目实施进度与时间同步，资金支付及时，项目内控机制完善，基本完成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7 分。	
存在问题	掌握商品服务供应商名称变更不及时，导致费用支付失败。	
改进措施	费用结算时准确掌握商品服务供应商银行账户信息，及时足额结算资金。	
项目负责人：宁小健	财务负责人：龚泽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8353945-看守所押人员医疗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苍溪县公安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苍溪县看守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采取购买服务方式，由第三方医疗机构在看守所设立卫生所，全日制派驻医师、护士从事医疗服务，维护在押人员合法权益，保障在押人员疾病得到及时救治，确保监管场所安全。					项目实施顺利，基本完成绩效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照医疗卫生行业规程和看守所医疗卫生服务所确定的医疗、防疫内容和流程开展工作，依法为在押人员开展提供必要的医疗服务，维护在押人员合法权益，确保监管场所安全。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5.00	22.66		90.64%	10	8	当年第四季度药品费用尚未出单，未能实现资金结算		
	其中：财政资金		25.00	22.66		90.64%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医院	=	1	所	1	10	10		
			驻所医生	=	2	名	2	10	10		
			驻所护士	=	2	名	2	10	10		
		质量指标	驻所医护人员政治可靠、业务熟练、服务热情	定性	优良中差		优	10	10		
			在押人员疾病治疗率	=	10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节约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万元）	≤	25	万元	22.66	10	8	年内四季度药品费用未结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在押人员疾病治疗及时率	≥	95		100	5	5		
			重大传染性疾病预防控制率	≥	95		100	10	10		
			依法维护在押人员合法	定性	合法权益得到		实现	10	10		

			权益,保障身体健康		有效保障,身体健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5	5	5	
合计								100	96	
评价结论	项目实施中本着勤俭节约、专款专用的原则,从严从紧控制费用,做到了项目客观、绩效精准,确保了专项补助资金使用不超范围,不超标准,合法合规。项目实施进度与时间同步,资金支付及时,项目内控机制完善,基本完成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6分。									
存在问题	因采购合同约定限制,年末第四季度药品费用未能实现支付。									
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保障及时足额实现资金结算。									
项目负责人:宁小健					财务负责人:龚泽学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